

**2019年宝山区教育局关于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
中央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**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分配对象（街镇/项目/人群）	分配依据	分配标准	分配流程	分配金额	备注
1	上海市震旦中等专业学校	沪财教〔2019〕2号	1、免学费：凡在本市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学生，每人每学年最高免除学费4000元；凡在本市非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学生，每人每学年最高免除学费2600元。 2、免书簿费：根据每人每学年免除课本和作业本费400元至600元。	直接拨付至学校	2.1	
2	上海市宝山职业技术学校	沪财教〔2019〕2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14.1	
3	上海鸿文国际职业高级中学	沪财教〔2019〕2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63.6	
4	上海市震旦中等专业学校	沪财教〔2019〕56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0.4	
5	上海市宝山职业技术学校	沪财教〔2019〕56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2.96	
6	上海鸿文国际职业高级中学	沪财教〔2019〕56号		直接拨付至学校	14.15	
合计					97.31	